

## 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）的（改善办学保障条件-京津冀职教改革示范园区教学条件与实验实训建设项目二期（第1包：实训室多媒体更新改造提升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智能交互触控一体机（智慧黑板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蚌埠市高新区众骏光电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20,3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%722万元，属于（小微企业）；

2. （智慧控制台(含教学控制设备)、中控面板(教师桌面屏)、机架式中央控制器、无线投屏、智能电子班牌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99人，营业收入为3781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20.5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呼叫终端(含软件授权)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83人，营业收入为19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90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电子时钟(含软件授权)、阵列拾音终端、数据音频处理器、数字功放、音箱(含壁挂支架)、无线话筒/无线麦克风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特控电子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3人，营业收入为111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1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门禁控制锁及电源设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中控泰科（北京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2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录播主机、教师跟踪摄像机、学生跟踪摄像机、视频采集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翰博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1人，营业收入为77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26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集成费（安装、布线、调试等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华创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102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2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华创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14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